

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项目公示

编号：HCAP-2022-0026（YS）

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法定代表人：叶创奇
项目单位：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叶创奇
项目单位联系人：江贵生
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414114345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5月28日

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粤）-015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曹胜强
评价负责人：潘 杰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20-82035269



第二章 建设项目概况

2.1 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曾用名：广州源辉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进行了名称变更。住所：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三迳村福中路 51 号（A1 办公楼、G1 技术开发楼 1、C2 甲类车间 2），登记注册于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法定代表人：叶创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83791039138D，注册资本：壹亿叁仟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合资）；经营范围：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该公司现有的主要建（构）筑物包括有甲类车间 1、甲类车间 2、甲类仓库 1、甲类仓库 2、甲类仓库 3、甲类仓库 4、乙类仓库 1、乙类仓库 2、储罐区、动力房、技术开发楼 1、办公楼等建（构）筑物。该公司目前主要生产油漆、稀释剂类产品，于 2023 年 3 月已取得由广州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穗 WH 应急许证字（2023）0066），有效期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许可范围为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2828）（丙烯酸清漆 1000 吨/年；丙烯酸清烘漆 1000 吨/年；聚酯树脂清漆 1000 吨/年；丙烯酸漆稀释剂 1000 吨/年；聚氨酯漆稀释剂 1000 吨/年；醇酸漆稀释剂 1000 吨/年；醇酸清漆 1000 吨/年；醇酸烘漆 1000 吨/年；丙烯酸底漆 500 吨/年；丙烯酸磁漆 500 吨/年；丙烯酸烘漆 500 吨/年；环氧聚氨酯耐水漆 500 吨/年），共 12 个品种，合计总产能为 10000 吨/年。

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现有从业人员约 179 人，设有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为叶创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为何艳、周胜利、郭敏

存，以上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配备有 1 名注册类别为化工安全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江贵生）担任分管安全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具有资格证书，其余从业人员经过公司培训合格后上岗作业。该公司注重安全，制订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并贯彻实施。

2.2 建设项目情况

2.2.1 建设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合资）

项目地址：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三迳村福中路 51 号（该公司厂区内）

法人代表：叶创奇

建设性质：扩建

项目总投资：800 万元

设计单位：广东寰球广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吉成建设有限公司、增城荔新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新建甲类车间 C3 一栋、技术开发楼 G2 一栋。技术开发楼用于产品研发，甲类车间用于生产丙烯酸清漆（200t/年）、丙烯酸清烘漆（200t/年）、聚酯树脂清漆（200t/年）、醇酸清漆（300t/年）、醇酸烘漆（200t/年）、丙烯酸底漆（150t/年）、丙烯酸磁漆（150t/年）、丙烯酸烘漆（150t/年）、环氧聚氨酯耐水漆（150t/年）共 9 个产品，合计总产能 1700t/年。

该项目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18-440183-26-03-004157），于 2018 年 9 月由“广州安准职业安

第九章 安全评价结论

通过对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符合进行安全验收评价，得出如下评价结论：

（1）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安全条件和与周边的安全距离

1) 该项目涉及的建（构）筑物与厂外相邻建（构）筑物和公路的距离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和《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593 号）的要求，其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符合要求。

2) 该项目涉及的建（构）筑物与厂内相邻建（构）筑物之间的防火间距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的相关要求。

3) 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其他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机械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灼烫、车辆伤害、起重伤害、噪声危害、高温危害、粉尘危害等，其中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其他爆炸、中毒和窒息。正常生产和一般事故对周边影响不大，但化学品大量泄漏引发火灾事故时可能对周边单位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但万辉公司针对该项目的主要的作业场所采取了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监控措施，并编制了应急预案，配备了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和物资，在相关措施得到有效落实的情况下，火灾事故对建设项目周边单位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居民生活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4) 该公司厂区周边的常驻人数不多，无公共场所，流动人数也较少，主要为各个厂区的工作人员、施工人员等。正常情况下对该项目生产装置、设施基本没有影响。

（2）建设项目技术、工艺和装置、设备（设施）的安全、可靠性和安全水平

该项目采用与该公司原有产品一致的生产工艺，工艺技术由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并负责。

该项目为国内外大规模使用的成熟常规产品，生产技术、工艺水平均是目前国内同行业中较为成熟、常用的工艺技术，在同行业中广泛应用，不属于国内首次使用的新产品和新工艺。

（3）安全设施设计的采纳情况和已采用的安全设施水平

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中规定的安全设施和安全措施在施工过程已按要求落实，安全设施运行状态良好。

该项目所采用的安全设施和安全措施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50493-2019）等标准规范的要求。

（4）企业是否具备申领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

该项目建成后生产丙烯酸清漆（200t/年）、丙烯酸清烘漆（200t/年）、聚酯树脂清漆（200t/年）、醇酸清漆（300t/年）、醇酸烘漆（200t/年）、丙烯酸底漆（150t/年）、丙烯酸磁漆（150t/年）、丙烯酸烘漆（150t/年）、环氧聚氨酯耐水漆（150t/年）共9个产品，合计总产能1700t/年。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9号修正）第二章相关要求对该公司是否具备申请变更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逐项检查，本报告附录4.1.5节的检查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具备申请变更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

（5）建设项目是否具备的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范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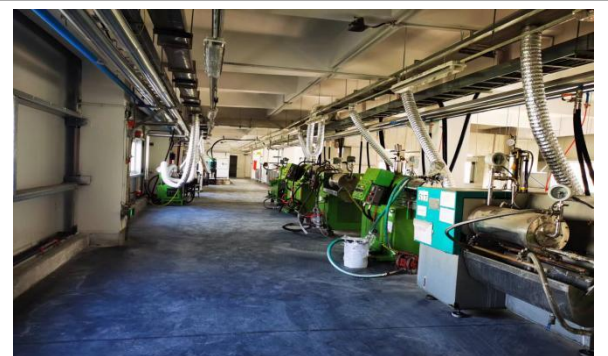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符合在设计、施工和使用前调试过程中，遵守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规定，即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该项目及与之配套的安全设施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技术标准的要求，项目试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正常，具备安全生产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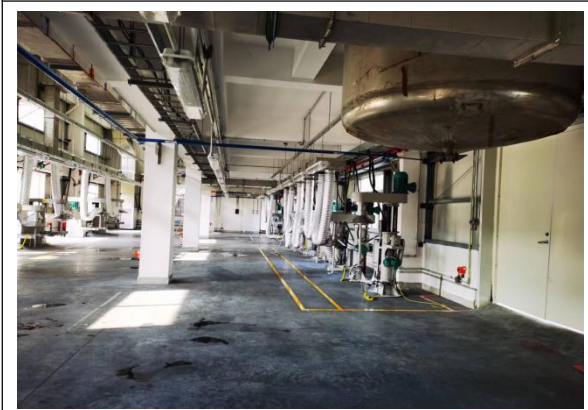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万辉（广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甲类车间 C3、技术开发楼 G2 扩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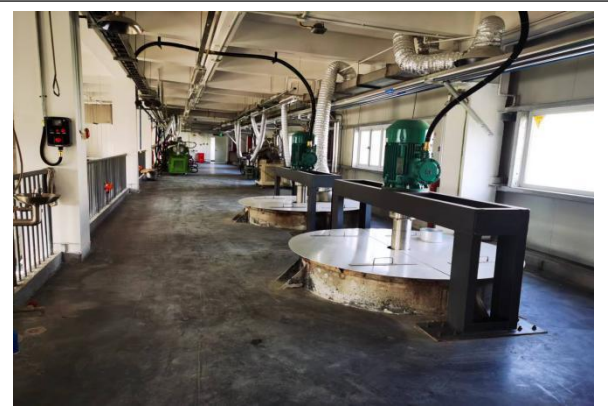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潘杰，现场勘查日期：2023.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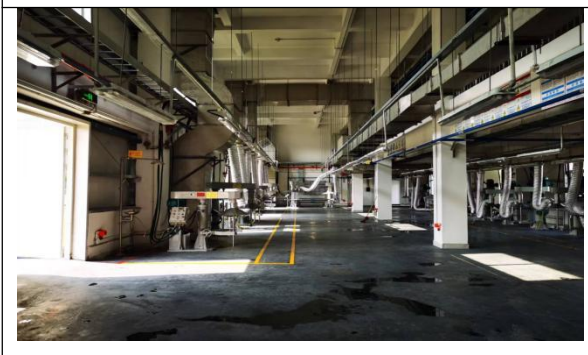
甲类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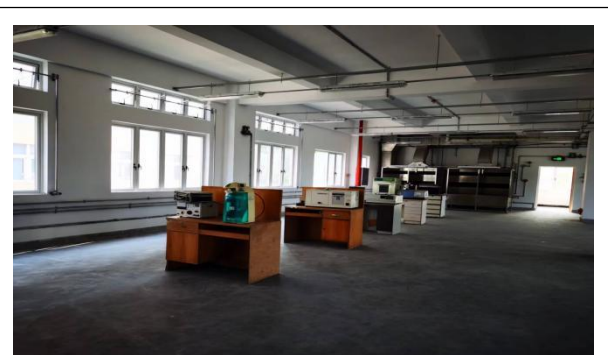
甲类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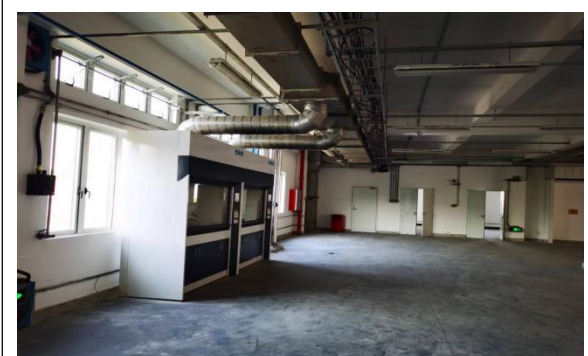
甲类车间



甲类车间



技术开发楼



技术开发楼



技术开发楼

技术开发楼	技术开发楼
-------	-------